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揭东区 2025 年小型水库及堤围白蚁防治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黄岐山大道财润大厦 4 楼 406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04-16-04F-2025-D-F-E27098
- 2、项目名称：揭东区 2025 年小型水库及堤围白蚁防治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613993 元
- 5、最高限价：613993 元
- 6、采购需求：对揭东小型水库、堤围白蚁普查及防治。
- 7、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后 2025 年 12 月 31 日验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复印件，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分支机构参加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5 年 1 月至今（至少一个月份）的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资格承诺函》）；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磋商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提供《资格承诺函》。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资格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物业服务）政策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中小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填写要求见《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粤财采购〔2024〕11号）的规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3)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意名单之一：
①记录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

(5) 供应商已购买本项目磋商文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0月16日至2025年10月23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

方式：磋商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售。

售价：¥200.00 元（人民币）

获取磋商文件时，提交如下资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副本复印件；

(2) 购买磋商文件经办人，需提供：

(A) 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原件备查）。

（B）如是供应商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3）领取磋商文件登记表（详见公告附件）。

注：文件提供人应保证以上文件真实可靠，如因所提供文件不实导致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提供人承担。

供应商可选择下列任一种方式支付费用：

（A）网上支付：选择【网上支付】方式后，点击【提交】，使用微信或支付宝支付文件费用；

（B）电汇：以转账方式支付费用，并在支付阶段，将“转账凭证”上传至【附件】处（转账凭证应备注说明“采购项目编号及项目简称”）；

转账账号如下：

收款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3110910037672527098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10月27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黄岐山大道财润大厦4楼406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2025年10月27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黄岐山大道财润大厦4楼406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正式领取磋商文件供应商的响应。

2. 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n/>）和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相关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发布的文本为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堤围管理所

地 址：揭阳市揭东区滨江路与金溪南路交叉路口西南侧

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方式：1382201612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黄岐山大道财润大厦 4 楼

联系方式：汪德培、陈业锐、郭锦波、钟育强 1733613311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汪德培

电 话：17336133119

